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并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 228 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5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敏华先生主持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、《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物业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（占有效票数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